

<<法哲学通论>>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哲学通论>>

13位ISBN编号：9787205067366

10位ISBN编号：7205067367

出版时间：2009-12

出版时间：辽宁人民出版社

作者：张文显

页数：47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法哲学通论>>

前言

20世纪最有影响的法学大师、担任美国哈佛大学法学院院长职务达20年之久的庞德曾经这样说过：“两千四百年来——从公元前5世纪的古希腊思想家提出权利之正当性到底渊源于自然还是仅仅渊源于立法和惯例这样的疑问，到当代的社会哲学家追求社会控制的目标、伦理基础和永恒原理——在所有关于人类制度的研究中，法哲学一直占据着主导地位。”

这正是我选择法哲学（法学理论）作为自己的学习专业和研究领域的缘故。

在吉林大学法律系本科学习阶段，我就对理论研究感兴趣经常组织同学们一起阅读《共产党宣言》、《资本论》、《反杜林论》、《哥达纲领批判》、《国家与革命》、《矛盾论》、《实践论》、《论人民民主专政》、《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等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并定期或不定期地相互交流学习体会。

我还在任课老师的鼓励和指导下。

尝试研究中国法律思想史，特别是先秦儒法两家的法律思想，并登上讲台畅谈学习商鞅、荀子、韩非法律思想的心得体会。

1979年研究生招生制度恢复不久，我报考了本校法学理论专业，在著名法学家王子琳、王惠岩、李放等老师的指导下学习和研究法学理论。

1982年研究生毕业后即到北京大学法律系进修，师从著名法学家沈宗灵先生研究现代西方法哲学。

1983年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研究当代西方法哲学、特别是；法哲学。

1985年回国后一直从事法哲学、法律社会学的教学和研究。

1989年作为高级访问学者赴美国华盛顿大学（西雅图）从事法律哲学和政治哲学研究，特别是部门法哲学研究。

<<法哲学通论>>

内容概要

法律是定分止争的实践理性——“定分止争”源自先秦思想家、法家代表人物管仲，蕴含着法律要明确权利、义务及各自的界限，公正合理地调整利益关系，缓解和消除利益冲突，实现国泰民安。

“实践理性”体现了近代以来的法律精神，是对传统意义“定分止争”的理性引导、科学规范和价值重塑。

哲学是求真尚善的思想艺术——哲学研于概念之华，臻于逻辑之美，凝于智慧之思，是思想方法，更是思想艺术。

西方哲学旨在“求真”，东方哲学意在“尚善”，求真与尚善融合了科学主义与人文主义两种哲学思潮的精华，更与作者推崇的“良法善治”有机契合。

法哲学则是以哲学的眼光和智慧对法律的观照和反思——法哲学产生于哲学与法律的有机对接，法哲学对于法律来说，是观照，亦是反思：“观照”源于东方佛学，真意在于解读和明了；“反思”源于西方哲学，实质是追问和批判。

以哲学的眼光观照法律本体（规范、制度、运行等），以哲学的智慧反思法律理性（思想、学说、价值等），体现了法哲学的实证性和批判性的双重特征，也体现了法哲学作为法学认识论、本体论和价值论的有机统一。

<<法哲学通论>>

作者简介

张文显，河南省南阳市镇平县人，吉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法学硕士，哲学博士，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常务理事，法理学研究会副会长，国际法律哲学和社会哲学协会执行委员。代表性著作有：《法哲学范畴研究》，《二十世纪西方法哲学思潮研究》，《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理论、方法和前沿》(主编)；代表性论文有：《中国步入法治社会的必由之路》，《市场经济与现代法律精神》，《再论建构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法学》。

<<法哲学通论>>

书籍目录

序言上篇 法学第一章 法学的一般原理第一节 法学的研究对象第二节 法学与相邻学科第三节 法学的体系与分科第四节 法学的发展第二章 法哲学第一节 法哲学的概念第二节 法哲学的基本范畴第三节 法哲学的研究范式第四节 现代西方法哲学研究范式第五节 当代中国法哲学研究范式第三章 部门法哲学第一节 部门法哲学的属性第二节 部门法哲学的方法第三节 部门法哲学的研究对象第四节 部门法哲学研究实例：对《物权法》草案第五稿的反思与追问第四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哲学第一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哲学的思想渊源第二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哲学理论体系的形成第三节 建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哲学中篇 法律第五章 法律的一般原理第一节 法律的概念第二节 法律的本质第三节 法律的基本特征第四节 法律的渊源、分类和效力第五节 法律的历史类型第六章 法律要素第一节 法律要素的概念及其学说第二节 法律概念第三节 法律规则第四节 法律原则第五节 法律要素与立法科学化第七章 法律行为第一节 法律行为的概念第二节 法律行为的过程与结构第三节 法律行为的分类第四节 法律行为的评价第八章 法律关系第一节 法律关系的概念第二节 法律关系的主体与客体第三节 法律关系的内容第四节 法律关系的分类第五节 法律关系的形成和变动第九章 法律责任第一节 法律责任的概念第二节 法律责任的本质第三节 法律责任的主体、客体、类型第四节 法律责任的认定和归结第五节 法律责任的执行第十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及其运行第一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第二节 科学立法民主立法第三节 自觉守法 行权履义第四节 依法执政 执法为民第五节 和谐司法 救济权利第六节 强化监督 维护法制下篇 法治第十一章 法治的一般原理第一节 法治思想的演化第二节 现代法治的概念第三节 现代法治的要素与机制第十二章 现代法治理念与法治精神第一节 现代西方法治理念第二节 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第三节 法治的时代精神第十三章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第一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形成第二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特征和基本标志第三节 法治现代化与建设社会主义和谐法治索引后记

<<法哲学通论>>

章节摘录

四、法学与社会学社会学是一门重要的具有综合意义的社会科学。

一百多年前，当社会学被创立出来时，它是把整个社会作为研究对象的。

但是，随着政治学、法学、经济学、教育学等专门学科的形成，社会学开始主要研究社会结构和社会进程的宏观问题，其中包括社会关系、社会组织、社会文化、社会规范、社会制度、社会和谐与社会冲突、社会运动与社会变迁、社会越轨与社会控制等。

法学与社会学存在着相当密切的、相互交错的关系。

一方面，法学要研究社会中的法律（把法律作为社会现象的一部分）；另一方面，社会学要通过法律研究社会（把法律作为社会内容的形式）。

因而，法学和社会学有广泛的共同论题。

例如，法律的社会根源，法律的社会功能、法律规范的效力的社会标准，法律实效的社会条件，法律的社会化、人在法律方面的社会化，法律行为的社会基础、心理基础和道德基础、社会变迁中的法律变迁，通过法律的社会变迁，法律与社会冲突，法律与社会秩序，法律与社会意识形态，法律观念的社会史，社会利益、需要、愿望与立法，越轨与社会控制，社会舆论与法律的实施，法律职业的社会化及其社会影响，各种法律制度的改革。

正是由于这些广泛的共同论题存在，才产生了法学与社会学互相结合的需要，并推动了横跨法学和社会学两个领域的新学科——法律社会学的产生和发展。

法律社会学的诞生和发展是20世纪法学领域最伟大的成就之一。

它以注重研究法律与社会活动、法律角色、法律文化、法律运作、法律实效为其理论视角、以理论模型的设计与经验考察和实证分析的融汇为其方法论指向。

以参与法治进程、推动法治和法律文化现代化为其价值目标。

五、法学与历史学历史学是研究和阐述人类社会发展的具体过程及其规律性的科学、亦即描述、解释、反思人类在过去的所作所为，以帮助人类温故知新、以史为鉴的科学。

<<法哲学通论>>

后记

经过将近两年的筹划和写作,《法哲学通论》即将问世。

在为之喜悦的同时,却没有“如释重负”的感觉,因为本书是我以“法哲学通论”这种体系和结构论述法哲学基本问题和法哲学基本原理的第一本著作,也是国内外法哲学研究的一个先例,其体系、结构和内容是否合理有待学术批评和实践检验,特别是本书对法学、法律、法治的一般理论、重大理论和前沿问题的阐述自己还没有十分的把握,又因为本书的很多内容属于探讨性、前瞻性问题,我在这些问题上的阐述很可能只是理论预设和迷思随想。

另外,尽管在写作过程中查阅了大量文献,特别是最近十年我国党和国家领导人关于法学、法律和法治的重要论述、学术界的相关著作和论文,从中汲取了丰富的思想营养,但面对浩如烟海的图书文献

无疑是挂一漏万。

在具体观点、写作规范等方面,可以肯定地说,瑕疵和问题必然存在。

在本书出版之际,我已开始思考对它进行全面检视和修改。

这项检视和修改工作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理论体系研究”课题的工作将是同步的。

在《法哲学通论》写作接近尾声的时候,恰逢中国法学会十大专项研究课题规划出台,以我为首的课题组申报了其中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理论体系研究”,并获得批准和资助。

该课题的研究方向、进路和重点问题与本书的主要论题是交织相融的,所以课题的研究过程,就是对《法哲学通论》的反思和批判的过程,课题完成之日也将是《法哲学通论》。

<<法哲学通论>>

编辑推荐

《法哲学通论》是“十一五”国家重点图书

<<法哲学通论>>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